教育部 110 年 1 月 8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160085 號函備查
教育部 110 年 1 月 8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160085A 號函核定
教育部 110 年 6 月 7 日臺教授國字第 1100068039 號函備查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109 年 12 月 29 日府教學字第 1090479268 號函核定
彰化縣政府教育處 110 年 5 月 31 日府教學字第 1100195387 號函核定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12 月 21 日中市教高字第 1090110001 號函核定
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109 年 12 月 25 日府教學字第 1090301025 號函核定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

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校　　址：（526）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500 號
聯絡電話：（04）8962132#313
傳　　真：（04）8954105
網　　址：https://chc.entry.edu.tw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 編印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1　月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地點、摘要說明
簡章訂購調查（集體）		110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至 110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二)	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地址：(526)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500 號 可於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網站下載 https://chc.entry.edu.tw
簡章購買(個別)		110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至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	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地址：(526)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500 號 可於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網站下載 https://chc.entry.edu.tw
免試入學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日	110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五)	原就讀之學校辦理
	變更就學區申請期限	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	參閱簡章第 2 頁 註：同時繳交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個人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表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繳件期限	110 年 5 月 5 日(星期三)至 110 年 5 月 6 日(星期四) 下午 4 時前	集體報名：各國中將審查資料送達承辦學校 個別報名：學生將審查資料送達承辦學校
	變更就學區申請結果通知	110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前	參閱簡章第3頁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公布	110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 下午 2 時前	公告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複查	110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三) 下午 3 時前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免試入學委員會)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複查結果公告	110 年 5 月 31 日(星期一) 中午 12 時前	公告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複查結果申訴	110 年 6 月 1 日(星期二) 中午 12 時前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免試入學委員會)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申訴結果公告	110 年 6 月 1 日(星期二) 下午 4 時前	公告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後	公告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公告個人序位查詢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後至 110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	公告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項　目			日　期	地點、摘要說明
	網路選填志願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後至 110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	選填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免試入學	報名日期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 至 110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	國中生向就讀學校報名繳費
			110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三) 至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	集體報名： 各國中向承辦學校報名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前	個別報名： 學生向承辦學校報名
	分發結果公告		110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二) 上午 11 時	各招生學校公告錄取名單。 分發結果查詢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分發結果複查		110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三) 下午 2 時前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免試入學委員會)
	報到日期		110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 上午 9 時至 11 時	各錄取學校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 下午 2 時前	各錄取學校
	申訴期限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 下午 4 時前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免試入學委員會)
技術型及單科型	單獨辦理免試招生	報名、錄取公告	依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規定	參閱各校簡章
		複查	依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規定	參閱各校簡章
		報到日期	110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 上午 9 時至 11 時	參閱各校簡章
		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 下午 2 時前	參閱各校簡章
		申訴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 下午 4 時前	參閱各校簡章

※注意：

一、本日程表如有變動，以 110 學年度彰化區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公告為準。

二、報名辦法請詳閱本簡章一肆、報名辦法(第 2~5 頁)。

三、110 學年度入學相關資訊查詢：

110 年國中畢業生適性入學宣導網站 http://adapt.k12ea.gov.tw/

目　　錄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重要日程表(封面內頁)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VI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1

壹、 依據.....1

貳、 承辦學校.....1

參、 招生對象及名額.....1

肆、 報名辦法.....2

伍、 錄取名額.....5

陸、 超額比序方式.....5

柒、 分發結果公告.....6

捌、 分發結果複查.....7

玖、 報到入學.....7

拾、放棄錄取資格.....7

拾壹、申訴.....8

拾貳、其他.....8

拾參、免試入學招生名額.....11

附錄一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各種身分學生應繳證明文件表.....27

附錄二 各種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標準.....28

附錄三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國中集體報名作業注意事項.....32

附錄四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工作日程表.....36

附錄五 110 學年度全國辦理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單獨辦理免試招生學校一覽表.....39

附錄六 110 學年度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彰化區).....41

附錄七 彰化區國中學校代碼表.....42

附錄八 彰化區非應屆畢業、轉學、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國外就學返國等學生超額比序部分項目之採計審查原則.....43

附表一 110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與資訊平臺操作程序說明.....44
附表二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複查申請書.....47
附表三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49
附表四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51
附表五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學生申訴書.....53
附表六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個人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表....55
附表七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學生報名表.....57
附表八 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59
附表九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託書.....61
附圖一 承辦學校位置圖.....63

※簡章(含報名表件)發售辦法 (封　底)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

壹、免試入學招生學校

一、本區各高級中等學校【日間部】

招生學校代碼	招生學校名稱	頁碼
070301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13**
070304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13**
070307	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13**
070316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	**13**
070319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13**
07040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4**
070402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4**
070403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14**
070405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5**
070406	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15**
070408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15**
070409	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16**
070410	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6**
070415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16**
070F01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17**
071311	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	**17**
071317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	**17**
071318	彰化縣私立正德高級中學	**17**
071413	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7**
071414	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18**
074308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18**
074313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18**
074323	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	**18**
074328	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	**19**
074339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	**19**

二、共同就學區各高級中等學校【日間部】

招生學校代碼	招生學校名稱	頁碼
063408	【中投區】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20**
061306	【中投區】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	**20**
080302	【中投區】國立南投高級中學	**20**
080305	【中投區】國立中興高級中學	**20**
080307	【中投區】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20**
080404	【中投區】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21**
080406	【中投區】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21**
081311	【中投區】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	**21**
081409	【中投區】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	**21**
084309	【中投區】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	**21**
090402	【雲林區】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22**
091318	【雲林區】義峰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義峰高級中學	**22**

三、本區及共同就學區各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夜間上課】

招生學校代碼	招生學校名稱	頁碼
070B16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進修部	**23**
070C0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23**
070C02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23**
070C03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進修部	**23**
070C05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24**
070C06	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24**
070C08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進修部	**24**
070C09	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24**
070C10	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25**
070C15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25**
063C08	【中投區】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25**
080C06	【中投區】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進修部	**25**
090C02	【雲林區】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進修部	**26**
091B18	【雲林區】義峰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義峰高級中學進修部	**26**

貳、本區及共同就學區高級中等學校開設綜合高中學程一覽表

招生學校名稱	學術學程	專門學程	頁碼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自然學程 社會學程	商業服務學程、應用英語學程、 觀光餐飲學程	13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自然學程 社會學程	商業經營學程、電子技術學程、 電機技術學程、室內空間設計學程	14
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自然學程 社會學程	應用英語學程、電子商務學程、 會計事務學程、設計科技學程	15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	自然學程 社會學程	應用英語學程、應用日語學程、 商業服務學程、資訊應用學程、 多媒體設計學程	17
【中投區】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自然學程 社會學程	衛生化工學程、應用英語學程	20
【雲林區】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自然學程 社會學程	機械技術學程、汽車技術學程、 電子技術學程、電機技術學程、 化工技術學程、食品加工學程、 應用英語學程	22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

壹、 依據

一、總統 105 年 6 月 1 日華總一義字第 10500050791 號令修正公布之「高級中等教育法」。

二、教育部 108 年 2 月 2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010359B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

三、教育部 108 年 10 月 9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80107933B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就學區劃定作業要點」。

四、教育部 105 年 8 月 30 日臺教授國部字第 1050091890B 號令修正發布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訂定應遵行事項」。

五、教育部 109 年 9 月 16 日臺教授國字第 1090111573B 號函備查之「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

貳、 承辦學校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

參、 招生對象及名額

一、報名資格及條件

(一)凡具備下列資格之本區(彰化縣)及共同就學區(臺中市霧峰區及烏日區，南投縣草屯鎮、南投市、竹山鎮及名間鄉，雲林縣二崙鄉、西螺鎮及林內鄉)學生，均得報名參加：

1. 本區及共同就學區內國民中學畢業生(含應屆、非應屆、具同等學力資格、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
2. 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者。
3. 就讀海外臺灣學校及大陸地區臺商學校，且設籍本區之學生。
4. 於國外或大陸地區就讀欲返國就學，並已取得學歷認證，且設籍本區之學生。
5. 大陸地區人民依「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及「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欲就讀本區高級中等學校者。
6. 因戶籍遷徙或特殊理由，申請變更就學區，獲本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核准者。

(二)經任一入學管道錄取且報到之學生，需於其招生簡章所規定之放棄錄取資格期限內，完成放棄錄取資格，始得報名參加免試入學。

二、招生名額

(一) 各高級中等學校(註)免試入學之招生名額，請參閱簡章第 13 頁至第 26 頁「各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招生名額一覽表」。

(二) 名額流用方式：

1. 各高級中等學校於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直升入學、優先免試入學及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錄取且報到後之缺額(含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納入免試入學招生名額，並於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中午 12 時後由本會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公告於 https://chc.entry.edu.tw。
2. 特殊身分學生之外加名額，於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直升入學及優先免試入學錄取且報到後仍有缺額時，其缺額(含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納入免試入學特殊身分生外加名額。

肆、 報名辦法

一、報名時間

類別	報名方式	報名日期
免試入學	集體報名	110 年 6 月 30 日(星期三)至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 上午8時30分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
	個別報名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 上午8時30分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4時。
單獨辦理免試招生	依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之規定	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單獨辦理免試招生之學校一覽表，請參閱附錄五(本簡章第 39 頁)，其餘招生資訊請參閱各校簡章。

二、報名地點

(一)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500 號)。

(二) 聯絡電話：04-8962132 分機 313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註冊組)

三、報名方式

(一) 集體報名：各國民中學(含大陸地區臺商學校)應屆畢業生應備妥報名所需文件，向就讀之學校報名，再由各國民中學彙整後向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集體報名。

(二) 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具同等學力資格者、就讀海外臺灣學校、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或申請變更就學區獲本會核准者，得檢附報名所需文件向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個別報名。

四、變更就學區之申請

(一) 申請資格

非本區學生，如有下列特殊因素之一者，得向本會申請參加本區之免試入學。

1. 學生就讀或畢業國中學籍所在之免試就學區，未設置學生適性選擇的高級中等學校

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者。

2. 學生因搬家遷徙者。

3. 學生在國中階段跨區就學，但未遷移戶籍，並計畫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讀高級中等學校者。

4. 其他經核定的特殊因素。

(二) 申請方式

1. 應屆畢業生(含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由申請學生上網填寫變更就學區申請書(如附表一，第 44 頁)，填妥後列印，由申請學生及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名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前向所就讀之國民中學提出申請。各國民中學彙整各學生之申請表及相關證明文件後，發函至本會辦理(以郵戳為憑)。

2. 非應屆畢業生、具同等學力資格者、就讀海外臺灣學校或大陸地區臺商學校者：由申請學生上網填寫變更就學區申請書(如附表一，第 44 頁)，填妥後列印，由申請學生及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名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前親送或郵寄(以郵戳為憑)至本會辦理。

(三) 申請及繳件日期：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

(四) 審查結果通知：110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以書面通知審查結果。

五、報名費用

(一) 報名學生每人繳交報名費：新臺幣 230 元整。

(二) 低收入戶子女或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報名費全部減免，報名時請檢齊下列證明文件：

1. 低收入戶子女：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

2.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三) 中低收入戶子女，報名費減為新臺幣 92 元整，報名時應檢附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及戶口名簿影本。

(四) 報名「110 學年度彰化區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未錄取、錄取未報到或已報到放棄錄取資格者，持技優生報名繳費證明得免繳免試入學報名費。

六、報名程序

符合報名資格之學生應依下列程序，準備報名資料，集體報名者應依所就讀之國中所規定之日期繳交，個別報名者應依本會規定個別報名時間及地點，親自辦理報名。

(一)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

集體報名：110 年 5 月 3 日(星期一)前，由國中端上傳學生免試入學相關資料。國中集體報名作業注意事項，請參閱附錄三(第 32 頁)

個別報名：先行回原就讀國中申請「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檢核表」，填妥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個人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表(如附表六，第 55 頁)，檢附上述超額比序積分檢核表，於 110 年 5 月 5 日(星期三)至 110 年 5 月 6 日(星期四)下午 4 時前，親自或委託代理人至本會現場繳件，完成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申請，方能取得網路志願選填帳號密碼，委託代理人者請填妥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託書(如附表九，第 61 頁)。本會承辦學校於 110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前，完成個人帳號建置。

變更就學區者：填妥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個人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表(如附表六，第 55 頁)以及檢附相關證明文件，於 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間親送或郵寄(以郵戳為憑)至本會辦理。

個別報名(含變更就學區者)除繳交「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個人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表(如附表六，第 55 頁)」外，另需至本委會網站(https://chc.entry.edu.tw)填寫報名者個人基本資料，網站預計於 110 年 4 月 28 日(星期三)開放(積分審查繳件當天亦可現場填報)。

(二)本會於 110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前公布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若有複查申請，請於 110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前，填妥「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複查申請書」(如附表二，第 47 頁)，親自或委託代理人向本會承辦學校提出。

(三)彰化區非應屆畢業、轉學、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國外就學返國等學生超額比序部分項目之採計審查原則，請參閱附錄八(第 43 頁)。

(四)志願選填：

1. 請於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下午 1 時後至 110 年 6 月 28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止，完成線上志願選填。
2. 僑生及港澳學生不得選填進修學校及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志願。

(五) 檢具報名表件及身份證明文件。

七、應繳報名表件內容說明

(一) 報名表：請檢視報名網站上各項欄位及志願後，列印成紙本並簽名。內容若經塗改，

則報名表視同無效。

(二)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通知書(集體報名者已於積分審查時留存本會，不需再附；**個別報名者(含變更就學區者)，請於 110 年 5 月 24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後，上網列印審查結果通知書**)。

(三) 身分證明文件：

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規定者、低收入戶生、中低收入戶生、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身心障礙生、原住民生、僑生、蒙藏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退伍軍人，應繳交身分證明文件，請參閱附錄一(第 27 頁)。

(四) 大陸地區人民未就讀臺灣地區國民中學者，須檢附經查驗、驗證之最高學歷證明文件及成績單。

八、其他注意事項

(一) 應屆畢業生應由所就讀學校辦理集體報名。已由就讀學校辦理集體報名者，不得再個別報名，違者取消個別報名資格。

(二) 完成報名手續後，不得要求撤銷報名，報名資料不得要求修改、更換志願順序、補件或抽換，且所繳資料一概不予退還。

(三) 志願選填表(卡)內之報名類別欄位，若校名、科別與簡章不符、列印(書寫)不清或錯誤，而導致無法辨識時，該項志願視同作廢，由報名學生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四) 報名學生填妥報名表件後，請自行備份留存，報名時應繳交正本。

(五) 進修學校及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不招收僑生及港澳學生。

伍、 錄取名額

一、學生報名人數未超過學校核定招生名額者，全額錄取。

二、學生報名人數超過學校核定招生名額者，採超額比序方式錄取，若經超額比序後仍超額時，報各該主管機關核准增加名額或為其他適當之處理。

三、特殊身分學生之名額依其相關法規辦理，請參閱附錄二(第 28 頁)。

四、免試入學分發報到後仍未招生額滿之學校，得報經各該主管機關核准後辦理續招。

陸、 超額比序方式

一、積分採計

(一) 彰化區超額比序項目積分之採計依據「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之規定，訂定「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請參閱附表八(第 59 頁)。

(二)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採計以 110 年度為限，違規記點亦是。違規記點於本區積分採計

扣減方式如下：

1. 學生參與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倘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方式《第一類：嚴重舞弊行為》、《第二類：一般舞弊或嚴重違規行為》，分別以取消考試資格、該科不予計列等級方式處理，於本區超額比序項目國中教育會考積分逕以零分計算，亦無扣減積分與否之情事。
2. 若學生違反《第三類：一般違規行為》，則以違規記點方式處理，為確保此類違規記點考生之積分與絕大多數遵守試場規則的考生有所區隔，亦考量懲罰合乎比例原則，110 學年度免試入學管道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之扣分方式為記違規 1 點者，扣其該區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的百分之一；記違規 2 點者，扣其該區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的百分之二，依此類推；僅採扣其國中教育會考總積分，不另行扣其單科積分。

二、比序方式

依「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作業要點」辦理，其方式如下：

(一)當參加免試入學學生之登記人數超過主管機關核定學校之招生名額時，先依 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請參閱附表八，第 59 頁)，核算總積分，再配合學生選填之志願進行比序分發。

(二)當總積分相同時，則以比序項目進行逐項比較，依序為：志願序積分→就近入學積分→寫作測驗級分→志願序(即志願順位)→經濟弱勢積分→均衡學習積分→服務學習積分→生活教育積分→競賽表現積分→獎勵紀錄積分→體適能積分→社團參與積分→教育會考總積分→國文科積分→數學科積分→英語科積分→自然科積分→社會科積分。

柒、 分發結果公告

一、公告日期

110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二、公告方式

(一) 各招生學校於學校網頁及校門口公告錄取名單。

(二) 由報名學生自行上網查詢。

網站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捌、 分發結果複查

報名學生或家長對分發結果有疑義時，由學生或家長直接向本會承辦學校申請複查，逾期不再受理。

一、申請日期

免試入學：110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前。

二、申請手續

(一)由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附表三，第 49 頁)，並親自向本會承辦學校申請。

(二) 複查時繳交複查費新臺幣 50 元及貼足限時郵票之回郵信封。

(三) 不受理郵寄申請。

三、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玖、 報到入學

一、報到日期及方式

報到日期：110 年 7 月 15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至 11 時。

報到方式:錄取學生應持學歷證件及身分證明文件,依各校指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二、錄取學生註冊入學之後，如有發現冒名頂替或申請資料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資格；如責任在原畢、結業學校時，報請其主管機關追究學校有關人員之行政責任。

三、大陸地區人民未就讀臺灣地區國民中學者，於入學時應依「大陸地區人民進入臺灣地區許可辦法」及「大陸地區人民在臺灣地區依親居留長期居留或定居許可辦法」規定，檢附 1.中央衛生主管機關指定醫院出具之健康檢查合格證明，2.申請人之父或母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影本、中華民國國民身分證影本，3.臺灣地區入出境許可證影本，4.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如未繳交者，則取消錄取資格。

拾、放棄錄取資格

一、免試入學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前，填具本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附表四，第 51 頁)，由學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始得報名參加續招或其他入學管道，**逾期放棄不予受理**。

二、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單獨辦理免試招生已報到之學生，應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前，填具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單獨辦理免試招生簡章所附之「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由學生或家長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放棄錄取，始得報名參加續招或其他入學管道。

拾壹、申訴

報名學生個人及家長若有疑義事項，得以書面提出申訴。

一、申請日期：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前。

二、申請手續：

由學生或家長填寫本簡章所附之「免試入學學生申訴書」(附表五，第 53 頁)，以限時掛號郵寄至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地址：526 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500 號、電話：04-8962132 轉 313)提出申訴。

三、本會於收到申訴書後，經本會申訴及緊急事件處理專案小組討論研議後，以書面函覆。

拾貳、其他

一、各招生學校應於學校資訊網站公告前一學年度各項收費項目、用途及數額；其該學年度收費標準有調整者，應即時於學校資訊網站公告。

二、建議有下列情形者，請慎選報名入學之科別：

甲、報名電子、控制、資訊、冷凍空調、電機、電工、化工、汽車、輪機、航海、漁業、圖文傳播、美工、廣告設計、畜產保健、美容、服裝、流行服飾、室內設計、觀光事業、多媒體設計、多媒體動畫等科，請審慎考量實務操作上之色彩辨識需求。

乙、報名機械、模具、電機、板金、冷凍空調、鑄造、汽車、建築、農業機械、配管、土木測量、土木施工、生物產業機電、觀光事業、照顧服務、幼兒保育、美容、表演藝術等科，請審慎考量實務操作上之肢體動作需求。

三、產業特殊需求類科相關規定如下：

(一) 辦理科別：

1.機械群：模具科、鑄造科、板金科、機械木模科及配管科。

2.動力機械群：重機科、農業機械科及軌道車輛科。

3.化工群：紡織科及染整科。

4.設計群：家具木工科及陶瓷工程科。

5.土木與建築群：土木科、空間測繪科。

6.農業群：農場經營科、野生動物保育科、畜產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及造園科。

7.食品群：水產食品科。

8.海事群：航海科及輪機科。

9.水產群：漁業科及水產養殖科。

10.商業與管理群：航運管理科。

(二)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補助原則

補助具中華民國國籍，就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三年之學費及雜費。不包括代收代付費(使用費)、代辦費及其他法規規定得收取之費用，餘依教育部訂頒之各該年

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要點辦理。

四、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單獨辦理免試招生學校一覽表，請參閱附錄五(第 39 頁)，其餘招生資訊請參閱各校簡章。

五、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請參閱附錄六(第 41 頁)，其餘招生資訊請參閱各校簡章。

六、本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如下：

(一) 學生於完成本會之報名程序後，即同意本會因作業需要，經由「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光碟及網路傳遞取得考生之身分基本資料與國中教育會考成績資料，作為本會之學生身分認定、成績計算作業運用。

(二) 本會於報名表中對於學生資料之蒐集，係為學生成績計算、資料整理、分發及報到作業等招生作業之必要程序，並作為後續資料統計及學生至各委員學校報到註冊作業使用，考生資料蒐集之範圍以本會報名資料所列各項內容及由「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全國試務會」所轉入之考生身分基本資料、國中教育會考測驗成績資料為限。

(三) 本會蒐集之學生資料，因招生、統計與考生註冊作業需要，於學生完成報名作業後，即同意本會、所屬各委員學校、主管機關及教育部進行使用，使用範圍亦以前項規定為限。

(四) 學生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當事人依該法行使之權利，將不因報名作業而拋棄或限制，惟考量招生作業之公平性，學生報名之相關證明文件應於報名時一併提出，完成報名作業後不得要求補件、修改或替換，未附證明文件或證明書中各欄填寫不全者，一律不予採認，所繳報名費用及相關證明文件亦不退還。若學生不提供前開各項相關個人資料，本會將無法進行該學生之分發作業，請特別注意。

(五) 完成報名程序之學生，即同意本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蒐集類別、使用範圍、方式、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對於學生個人資料進行蒐集或處理。

七、如遇颱風警報或發生重大天然災害時，請至本會查詢所發布之緊急措施消息。

八、其他未盡事宜悉依本會審議辦理。

註：高級中等學校：依據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 日總統華總一義字第 10500050791 號令修正公布之高級中等教育法第五條高級中等學校分為下列類型：

一、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提供基本學科為主課程，強化學生通識能力之學校。

二、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提供專業及實習學科為主課程，包括實用技能及建教合作，強化學生專門技術及職業能力之學校。

三、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提供包括基本學科、專業及實習學科課程，以輔導學生選修適性課程之學校。

四、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採取特定學科領域為核心課程，提供學習性向明顯之學生，繼續發展潛能之學校。

(彩色隔頁)

拾參、免試入學招生名額

一、報名參加免試入學學生，應依本簡章規定之時間及方式，選填本處所列招生學校作為志願學校。

二、各高級中等學校於**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直升入學**、**優先免試入學**及**公立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辦理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錄取且報到後之缺額(含報到後放棄錄取資格)，納入**免試入學**招生名額，並於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 中午 12 時後由本會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公告於 https://chc.entry.edu.tw。

欄位說明

<table>
<tr><td>欄位</td><td>1</td><td>2</td><td>3</td><td>4</td><td>5</td><td>6</td><td colspan="4">7</td></tr>
<tr><td rowspan="5">欄位內容</td><td rowspan="3">學校名稱</td><td rowspan="3">部別
上課時段</td><td rowspan="3">科別</td><td rowspan="3">學校科代碼</td><td rowspan="3">性別</td><td rowspan="3">招生名額</td><td colspan="4">外加名額</td></tr>
<tr><td colspan="2">身心障礙</td><td colspan="2">原住民生</td></tr>
<tr><td>各科名額</td><td>總計名額</td><td>各科名額</td><td>總計名額</td></tr>
<tr><td rowspan="2">國立○○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校址：412 ○市○區○路○號
電話：0*-********#321、323
網址：http://www.***.**.edu.tw</td><td rowspan="2">日間部</td><td>商業經營科</td><td>401</td><td>不限</td><td>40</td><td>1</td><td rowspan="3">3</td><td>1</td><td rowspan="3">3</td></tr>
<tr><td>國際貿易科</td><td>402</td><td>不限</td><td>40</td><td>(1)</td><td>(1)</td></tr>
<tr><td></td><td></td><td>資料處理科</td><td>404</td><td>不限</td><td>40</td><td>(2)</td><td>(2)</td></tr>
</table>

欄位1 **學校名稱**：有**進修部**者，係依補習及進修教育法設立，另依高級中等教育法第64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9條轉型之。

欄位2 **部別(上課時段)**：**日間部**修業3年，**進修部**修業3年；分校加註**(分部)**；**進修部(夜)**係指夜間上課，**進修部(日)**係指日間上課，**進修部(週末)**係指週六及週日之日間上課，**進修部(二日班)**係指每週擇兩日之下午及夜間上課(詳情請逕洽招生學校)。

欄位3 **科別**：高級中等學校附設普通科者為「普通科」，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專業群科者，明列其科別名稱，綜合高中為「綜合高中」(設有綜合高中之招生學校，其所開設之學程請參閱簡章第○頁)，若科別加註「產特」者，表該科別為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請參閱簡章第○頁之相關規定。

欄位4 **學校科代碼**：依教育部統計處科代碼順序排列。

欄位5 **性別**：註明「男」者為僅收男生，註明「女」者為僅收女生，註明「不限」者為男女兼收。

欄位6 **招生名額**：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定(不含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

欄位7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外加名額：加註 () 者係各高級中等學校科組得提供之招生名額，各高級中等學校科組身心障礙生外加錄取人數達到「身心障礙之全校外加總計名額」時，即不再錄取；未加註 () 者為各高級中等學校科組確定之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之總計外加名額：各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生外加名額總數為原核定招生名額乘以 2% (小數點無條件進位取整數)。

原住民生之各科外加名額：加註 () 者係各高級中等學校科組得提供之招生名額，各高級中等學校科組原住民外加錄取人數達到「原住民之全校外加總計名額」時，即不再錄取；未加註 () 者為各高級中等學校科組確定之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之總計外加名額：各高級中等學校原住民外加名額總數為原核定招生名額乘以 2% (小數點無條件進位取整數)。

備註：其他特殊身分學生外加名額依簡章附錄二說明辦理。

一、本區各高級中等學校【日間部】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光復路 62 號 電話：04-7240042#1201、1205 網址：http://www.chgs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女	410	**9**	9	**9**	9
國立員林高級中學 校址：510 彰化縣員林市靜修路 79 號 電話：04-8320364#203 網址：http://www.yls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420	**9**	9	**9**	9
國立彰化高級中學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中興路 78 號 電話：04-7222121#31101 網址：http://www.chs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男	525	**11**	11	**11**	11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 校址：505 彰化縣鹿港鎮中山路 661 號 電話：04-7772403#201、280 網址：https://www.lks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123	**3**	7	**3**	7
		汽車科	303	不限	45	**1**		**1**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68	**1**		**1**	
		國際貿易科	402	不限	45	**1**		**1**	
		水產養殖科【產特】	705	不限	22	**1**		**1**	
國立溪湖高級中學 校址：514 彰化縣溪湖鎮大溪路二段 86 號 電話：04-8826436#1220 網址：https://www.hhsh.chc.edu.tw	日間部	綜合高中	196	不限	368	**8**	8	**8**	8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工校街 1 號 電話：04-7252541#206 網址：https://www.sivs.chc.edu.tw	日間部	機械科	301	不限	63	**(1)**	10	**(1)**	10
		鑄造科【產特】	302	不限	29	**(1)**		**(1)**	
		汽車科	303	不限	45	**(1)**		**(1)**	
		資訊科	305	不限	30	**(1)**		**(1)**	
		電子科	306	不限	56	**(1)**		**(1)**	
		控制科	307	不限	23	**(1)**		**(1)**	
		電機科	308	不限	63	**(1)**		**(1)**	
		建築科	311	不限	45	**(1)**		**(1)**	
		機械木模科【產特】	332	不限	30	**(1)**		**(1)**	
		機電科	360	不限	63	**(1)**		**(1)**	
		製圖科	363	不限	30	**(1)**		**(1)**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校址：512 彰化縣永靖鄉永坡路 101 號 電話：04-8221810#212 網址：https://www.yjvs.chc.edu.tw	日間部	機械科	301	不限	48	**1**	5	**1**	5
		資訊科	305	不限	24	**1**		**1**	
		電機科	308	不限	48	**1**		**1**	
		建築科	311	不限	24	**0**		**0**	
		化工科	315	不限	48	**1**		**1**	
		製圖科	363	不限	24	**1**		**1**	
		室內空間設計科	366	不限	24	**0**		**0**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校址：526 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500 號 電話：04-8962132#313 網址：http://www.elvs.chc.edu.tw	日間部	綜合高中	196	不限	105	**0**	6	**0**	6
		機械科	301	不限	26	**1**		**1**	
		電子科	306	不限	26	**1**		**1**	
		電機科	308	不限	30	**1**		**1**	
		建築科	311	不限	30	**1**		**1**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26	**1**		**1**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25	**1**		**1**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校址：504 彰化縣秀水鄉福安村中山路 364 號 電話：04-7697021#203 網址：https://www.ssivs.chc.edu.tw	日間部	機械科	301	不限	50	**(1)**	4	**(1)**	4
		電機科	308	不限	50	**(1)**		**(1)**	
		建築科	311	不限	25	**(1)**		**(1)**	
		製圖科	363	不限	25	**(1)**		**(1)**	
		室內空間設計科	366	不限	25	**(1)**		**(1)**	
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南郭路一段 326 號 電話：04-7262623#211、213 網址：http://www.chsc.tw	日間部	綜合高中	196	不限	98	**1**	9	**2**	9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90	**2**		**2**	
		國際貿易科	402	不限	90	**1**		**1**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45	**2**		**1**	
		廣告設計科	406	不限	45	**1**		**2**	
		應用英語科	433	不限	45	**2**		**1**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校址：510 彰化縣員林市員水路二段 313 號 電話：04-8360105#220、221、222 網址：https://www.ylvs.tw	日間部	農場經營科【產特】	201	不限	22	**1**	6	**(1)**	6
		園藝科【產特】	202	不限	44	**1**		**(1)**	
		食品加工科	206	不限	46	**1**		**(1)**	
		畜產保健科【產特】	217	不限	22	**1**		**(1)**	
		機械科	301	不限	46	**0**		**2**	
		建築科	311	不限	46	**1**		**(1)**	
		生物產業機電科	372	不限	23	**0**		**1**	
		電子商務科	425	不限	23	**1**		**(1)**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校址：510 彰化縣員林市育英路 103 號 電話：04-8347107 #303 網址：https://www.csvs.chc.edu.tw	日間部	資訊科	305	不限	28	**(1)**	5	**(1)**	5
		電機科	308	不限	56	**(2)**		**(2)**	
		化工科	315	不限	56	**(2)**		**(2)**	
		電機空調科	321	不限	54	**(2)**		**(2)**	
		室內空間設計科	366	不限	27	**(1)**		**(1)**	
		家具設計科	399	不限	28	**(1)**		**(1)**	
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校址：510 彰化縣員林市中正路 56 號 電話：04-8320260#212 網址：http://www.ylhcvs.chc.edu.tw	日間部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46	**(1)**	5	**(1)**	5
		國際貿易科	402	不限	69	**(1)**		**(1)**	
		應用英語科	433	不限	46	**(1)**		**(1)**	
		家政科	501	不限	21	**(1)**		**(1)**	
		服裝科	502	不限	22	**(1)**		**(1)**	
		幼兒保育科	503	不限	21	**(1)**		**(1)**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校址：521 彰化縣北斗鎮學府路 50 號 電話：04-8882224#123、113 網址：https://www.pthc.chc.edu.tw	日間部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64	**(1)**	5	**(1)**	5
		國際貿易科	402	不限	21	**(1)**		**(1)**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22	**(1)**		**(1)**	
		廣告設計科	406	不限	62	**(1)**		**(1)**	
		餐飲管理科	408	不限	20	**(1)**		**(1)**	
		美容科	504	不限	39	**(1)**		**(1)**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 校址：508 彰化縣和美鎮鹿和路六段 115 號 電話：04-7552009#203 網址：http://www.nhes.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74	**2**	2	**2**	2
彰化縣私立精誠高級中學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林森路 200 號 電話：04-7622790#32 網址：http://www.cchs.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220	**5**	5	**5**	5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 校址：520 彰化縣田中鎮員集路三段 93 號 電話：04-8753889#201、203 網址：http://www.hshs.chc.edu.tw **※參與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詳見簡章第 41 頁**	日間部	綜合高中	196	不限	110	**3**	3	**3**	3
彰化縣私立正德高級中學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彰水路 145 號 電話：04-7524109#201、202 網址：http://www.zdvs.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95	**2**	2	**2**	2
彰化縣私立大慶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校址：510 彰化縣員林市山腳路 2 段 206 號 電話：04-8311005#213 網址：http://www.dcvs.chc.edu.tw	日間部	汽車科	303	不限	36	**1**	4	**1**	4
		資訊科	305	不限	36	**1**		**1**	
		飛機修護科	381	不限	36	**1**		**1**	
		餐飲管理科	408	不限	36	**1**		**0**	
		多媒體動畫科	820	不限	36	**0**		**1**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校址：520 彰化縣田中鎮中南路二段 277 號 電話：04-8753929 網址：http://www.tdvs.chc.edu.tw **※參與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詳見簡章第 41 頁**	日間部	機械科	301	不限	20	**1**	8	**1**	8
		汽車科	303	不限	5	**1**		**1**	
		資訊科	305	不限	26	**0**		**0**	
		電機科	308	不限	11	**1**		**1**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27	**0**		**0**	
		觀光事業科	407	不限	53	**1**		**1**	
		餐飲管理科	408	不限	110	**1**		**1**	
		幼兒保育科	503	女	16	**1**		**1**	
		美容科	504	不限	37	**1**		**1**	
		照顧服務科	514	不限	46	**1**		**1**	
彰化縣立彰化藝術高級中學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卦山路 13 號 電話：04-7222844#203 網址：http://www.chas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105	**3**	3	**3**	3
彰化縣立二林高級中學 地址：526 彰化縣二林鎮二城路 6 號 電話：04-8960121#2211 網址：https://www.els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85	**2**	2	**2**	2
彰化縣立和美高級中學 校址：508 彰化縣和美鎮西園路 31 號 電話：04-7552043 網址：http://www.hmj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100	**2**	2	**2**	2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彰化縣立田中高級中學 校址：520 彰化縣田中鎮文化街 23 號 電話：04-8745820#1213 網址：https://www.tcj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50	**1**	1	**1**	1
彰化縣立成功高級中學 校址：514 彰化縣溪湖鎮福德路 310 號 電話：04-8828588#21 網址：https://www.ckjh.chc.edu.tw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80	**2**	2	**2**	2

二、共同就學區各高級中等學校【日間部】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中投區】 **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校址：413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1222 號 電話：04-23303118#203 網址：http://www.wufai.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電機科	308	不限	1	**0**		**0**	0
【中投區】 **臺中市明台高級中學** 校址：413 臺中市霧峰區萊園路 91 號 電話：04-23393071#210、211 網址：http://www.mths.tc.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2	**0**		**0**	0
		觀光事業科	407	不限	5	**0**		**0**	
		餐飲管理科	408	不限	5	**0**		**0**	
		幼兒保育科	503	不限	2	**0**		**0**	
		美容科	504	不限	2	**0**		**0**	
		室內設計科	512	不限	2	**0**		**0**	
【中投區】 **國立南投高級中學** 校址：540 南投市建國路 137 號 電話：(049)2231175#307 網址：https://www.ntsh.ntct.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電子科	306	不限	1	**0**		**0**	0
		電機科	308	不限	1	**0**		**0**	
		建築科	311	不限	1	**0**		**0**	
		電腦機械製圖科	374	不限	1	**0**		**0**	
【中投區】 **國立中興高級中學** 校址：540 南投縣南投市中學路 2 號 電話：049-2332110#203 網址：http://web.chsh.ntct.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3	**0**		**0**	0
【中投區】 **國立竹山高級中學** 校址：557 南投縣竹山鎮下橫街 253 號 電話：049-2643344#113 網址：http://www.cshs.ntct.edu.tw **(限二水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綜合高中科	196	不限	2	**0**		**0**	0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1	**0**		**0**	
		國際貿易科	402	不限	1	**0**		**0**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1	**0**		**0**	
		廣告設計科	406	不限	1	**0**		**0**	
		多媒體設計科	430	不限	1	**0**		**0**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中投區】 **國立南投高級商業職業學校** 校址:540 南投縣南投市三興里彰南路一段 993 號 電話：049-2222269#2207~2209 網址：https://www.pntcv.ntct.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3	**0**	0	**0**	0
		國際貿易科	402	不限	3	**0**		**0**	
		會計事務科	403	不限	2	**0**		**0**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3	**0**		**0**	
		應用英語科	433	不限	3	**0**		**0**	
【中投區】 **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校址：542 南投縣草屯鎮新庄里芬草路二段 736 號 電話：049-2362082#1208、1210 網址：https://www.ttvs.ntct.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機械科	301	不限	1	**0**	0	**0**	0
		配管科【產特】	337	不限	1	**0**		**0**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1	**0**		**0**	
		會計事務科	403	不限	1	**0**		**0**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1	**0**		**0**	
		應用英語科	433	不限	1	**0**		**0**	
【中投區】 **南投縣私立五育高級中學** 校址：540 南投縣南投市樂利路 200 號 電話：049-2246346#212 網址：http://www.wu-yu.ntct.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美容科	504	不限	5	**0**	0	**0**	0
		照顧服務科	514	不限	10	**0**		**0**	
		多媒體動畫科	820	不限	10	**0**		**0**	
【中投區】 **同德學校財團法人南投縣同德高級中等學校** 校址：542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培英巷 8 號 電話：049-2553109#124 網址：http://www.tdvs.ntct.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4	**0**	0	**0**	0
		餐飲管理科	408	不限	4	**0**		**0**	
		流通管理科	426	不限	2	**0**		**0**	
		時尚造型科	516	不限	2	**0**		**0**	
		烘焙科	517	不限	2	**0**		**0**	
		多媒體動畫科	820	不限	2	**0**		**0**	
【中投區】 **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 校址：542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 568-23 號 電話：049-2569024#211 網址：http://www.skjhs.ntct.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普通科	101	不限	10	**0**	0	**0**	0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雲林區】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 校址：648 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 4 號 電話：05-5862024#202 網址：http://www.hlvs.ylc.edu.tw **(限大城鄉、二水鄉、竹塘鄉、埤頭鄉、溪州鄉、北斗鎮、田尾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綜合高中	196	不限	8	**0**	0	**0**	0
		食品加工科	206	不限	2	**0**		**0**	
		畜產保健科【產特】	217	不限	2	**0**		**0**	
		機械科	301	不限	2	**0**		**0**	
		汽車科	303	不限	2	**0**		**0**	
		電子科	306	不限	2	**0**		**0**	
		電機科	308	不限	2	**0**		**0**	
		化工科	315	不限	2	**0**		**0**	
		生物產業機電科	372	不限	2	**0**		**0**	
【雲林區】 **義峰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義峰高級中學** 校址：643 雲林縣林內鄉烏麻村長源 201 號 電話：05-5800099#521、523 網址：http://www.yfsh.ylc.edu.tw **(限大城鄉、二水鄉、竹塘鄉、埤頭鄉、溪州鄉、北斗鎮、田尾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日間部	觀光事業科	407	不限	4	**0**	0	**0**	0
		餐飲管理科	408	不限	14	**0**		**0**	
		電子商務科	425	不限	1	**0**		**0**	
		時尚造型科	516	不限	1	**0**		**0**	
		多媒體動畫科	820	不限	1	**0**		**0**	

三、本區及共同就學區各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夜間上課】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國立鹿港高級中學進修部 校址：505 彰化縣鹿港鎮中山路 661 號 電話：04-7772403#861 網址：https://www.lksh.chc.edu.tw	夜間上課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28	**1**	1	**1**	1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附屬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工校街 1 號 電話：04-7252541#208、235 網址：https://www.sivs.chc.edu.tw/	夜間上課	機械科	301	不限	38	**(1)**	5	**(1)**	5
		汽車科	303	不限	38	**(1)**		**(1)**	
		資訊科	305	不限	38	**(1)**		**(1)**	
		電機科	308	不限	38	**(1)**		**(1)**	
		建築科	311	不限	38	**(1)**		**(1)**	
		製圖科	363	不限	38	**(1)**		**(1)**	
國立永靖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12 彰化縣永靖鄉永坡路 101 號 電話：04-8221810#810 網址：https://www.yjvs.chc.edu.tw	夜間上課	化工科	315	不限	38	**1**	1	**1**	1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26 彰化縣二林鎮豐田里斗苑路四段 500 號 電話：04-8962132 #392 網址：http://www.elvs.chc.edu.tw	夜間上課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23	**(1)**	1	**(1)**	1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23	**(1)**		**(1)**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國立秀水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04 彰化縣秀水鄉福安村中山路 364 號 電話：04-7697021#259、255 網址：https://www.ssivs.chc.edu.tw	夜間上課	機械科	301	不限	46	**0**	3	**1**	3
		電機科	308	不限	23	**1**		**0**	
		製圖科	363	不限	23	**1**		**1**	
		室內空間設計科	366	不限	46	**1**		**1**	
國立彰化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00 彰化縣彰化市南郭路一段 326 號 電話：04-7262623#612、611 網址：http://www.chsc.tw	夜間上課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26	**(2)**	2	**(2)**	2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26	**(2)**		**(2)**	
國立員林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10 彰化縣員林市員水路二段 313 號 電話：04-8360105#820 網址：https://www.ylvs.tw	夜間上課	園藝科 【產特】	202	不限	35	**1**	1	**1**	1
國立員林崇實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10 彰化縣員林市育英路 103 號 電話：04-8347107#703 網址：https://www.csvs.chc.edu.tw	夜間上課	電機科	308	不限	35	**1**	3	**1**	3
		冷凍空調科	309	不限	35	**1**		**1**	
		室內空間設計科	366	不限	35	**1**		**1**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國立員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10 彰化縣員林市中正路 56 號 電話：04-8320260#292 網址：https://www.ylhcvs.chc.edu.tw	夜間上課	幼兒保育科	503	不限	23	**(1)**	1	**(1)**	1
		美容科	504	不限	23	**(1)**		**(1)**	
國立北斗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21 彰化縣北斗鎮學府路 50 號 電話：04-8882224#551、552 網址：https://www.pthc.chc.edu.tw	夜間上課	照顧服務科	514	不限	17	**1**	1	**1**	1
【中投區】 **臺中市立霧峰農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 校址：412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 1222 號 電話：04-23303118#801 網址：http://www.wufai.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夜間上課	食品加工科	206	不限	1	**0**	0	**0**	0
		汽車科	303	不限	1	**0**		**0**	
		電子科	306	不限	1	**0**		**0**	
【中投區】 **國立草屯高級商工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542 南投縣草屯鎮新庄里芬草路二段 736 號 電話：049-2362082#3138、3140 網址：https://www.ttvs.ntct.edu.tw **(限芬園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夜間上課	機械科	301	不限	5	**0**	0	**0**	0
		商業經營科	401	不限	5	**0**		**0**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5	**0**		**0**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雲林區】 **國立西螺高級農工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648 雲林縣西螺鎮大同路 4 號 電話：05-5862024#222 網址：http://www.hlvs.ylc.edu.tw **(限大城鄉、二水鄉、竹塘鄉、埤頭鄉溪州鄉、北斗鎮、田尾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夜間上課	食品加工科	206	不限	2	**0**	0	**0**	0
【雲林區】 **義峰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義峰高級中學進修部** 校址:643 雲林縣林內鄉烏麻村長源 201 號 電話：05-5800099#521、523 網址：http://www.yfsh.ylc.edu.tw **(限大城鄉、二水鄉、竹塘鄉、埤頭鄉、溪州鄉、北斗鎮、田尾鄉之國民中學畢業生填)**	夜間上課	餐飲管理科	408	不限	5	**0**	0	**0**	0

附錄一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各種身分學生應繳證明文件表

各種身分別	應繳證明文件
符合「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實施辦法」之規定者	「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核定證明文件。
低收入戶生 中低收入戶生	持有鄉(鎮、市、區)公所核發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正本並應檢附戶口名簿影本。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者	應檢附公立就業服務機構核發之失業(再)認定、失業給付申請書暨給付收據及戶口名簿影本(證明文件之有效期限以涵蓋報名日期為準)。
身心障礙生	持有下列證明之一者： 1.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身心障礙證明者。 2.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為身心障礙，應安置就學之證明文件。
原住民生	1.報考資格之審查，本會得申請中央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住民身分電子查驗系統，取得當事人是否具原住民身分之資料，作為辨識、審查之依據。 2.如本會未能申請前項電子查驗系統，或原住民身分尚待查驗時，本會得要求當事人提供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 3.原住民族語認證(無者免附)。
僑生	僑務委員會僑生處核發報名本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專科學校五年制或大學附設之五年制專科部入學之僑生身分證明函件。
蒙藏生	1.蒙藏委員會核發之族籍證明。 2.蒙語或藏語甄試合格證明。 3.戶口名簿影本。
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	1.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發「國民中學」入學函件。 2.就讀學校成績單。 3.僅適用於畢業當年。
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1.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分發「國民中學」入學函件。 2.就讀學校成績單。
退伍軍人	1.軍官：國防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 2.士官、士兵：各主管總司令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 3.替代役：主管機關核准退役證明文件。 4.因身心障礙免役或除役者：主管機關核准免役或除役證明文件。 5.退伍日期在 110 年 8 月 29 日(含) 以前並檢具「退伍時間證明」文件者，准以退伍軍人身分報名。

註：

一、 身心障礙生、原住民生、僑生、蒙藏生、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及退伍軍人，若具有兩種以上特殊身分者，應自行擇一繳驗該項證明文件，審驗合格後，以該身分為優待依據。

二、 所繳證明文件或特殊身分資格，經審查不符各升學優待辦法規定者，由本會改列一般生進行分發，學生不得異議。

附錄二 各種特殊身分學生升學優待標準

特殊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備註
身心障礙生	**法規：身心障礙學生升學輔導辦法** 一、身心障礙生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加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二、身心障礙生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身心障礙生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	
原住民生	**法規：原住民學生升學保障及原住民公費留學辦法** 一、原住民生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加百分之十計算。但取得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超額比序總積分加百分之三十五計算。 二、原住民生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原住民生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 三、原住民聚集地區、重點學校及特殊科系，得衡酌學校資源狀況、區域特性及入學管道，依原住民學齡人口分布情形及就讀現況專案調高比率；其調高之比率，高級中等學校，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定之。	
僑生	**法規：僑生回國就學及輔導辦法** 一、僑生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加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二、僑生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僑生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 三、上述所定優待方式，以一次為限，並僅適用於畢業當年。	僑生不得申請就讀各級補習與進修部(學校)，及其他僅於夜間、例假日授課之班別。

特殊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備註
蒙藏生	**法規：蒙藏學生升學優待辦法** 一、蒙藏學生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加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二、蒙藏學生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蒙藏學生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 三、依本辦法升學之蒙藏學生經錄取註冊入學後再轉校(院)、轉系(科)者，不得再享受本辦法之優待；經錄取後再重考者，亦同。	
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	**法規：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返國入學辦法** 一、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招生名額，其加分優待規定如下： (一)返國就讀一學年以下者，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加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二)返國就讀超過一學年且在二學年以下者，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加百分之十五計算。 (三)返國就讀超過二學年且在三學年以下者，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加百分之十計算。 二、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 三、上述所定優待方式，以一次為限，並僅適用於畢業當年。	
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	**法規：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來臺就學辦法** 一、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其加分優待規定如下： (一)來臺就讀一學年以下者，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加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二)來臺就讀超過一學年且在二學年以下者，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加百分之十五計算。	

特殊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備註
	(三)來臺就讀超過二學年且在三學年以下者，參加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以加百分之十計算。 二、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其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	
退伍軍人	**法規：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 一、參加高級中等學校或專科學校五年制免試入學者，其超額比序總積分加分比率，準用第二款各目規定。 二、退伍軍人其入學各校之名額採外加方式辦理，不占各級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原核定各校(系、科)招生名額，其加分優待規定如下： (一)在營服役期間五年以上： 1.退伍後未滿一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二十計算。 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 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計算。 (二)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 1.退伍後未滿一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二十計算。 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 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計算。 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五計算。 (三)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 1.退伍後未滿一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五計算。 2.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十計算。 3.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	

特殊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備註
	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五計算。 4.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三計算。 (四)在營服役期間未滿三年，已達義務役法定役期(不含服補充兵役、國民兵役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期滿者)，且退伍後未滿三年，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五計算。 (五)在營服現役期間因下列情形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五年： 1.因作戰或因公致身心障礙，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二十五計算。 2.因病致身心障礙，依其採計考試科目成績，以加原始總分百分之五計算。 三、替代役役男服役一年以上期滿，或服役期間因公或因病致身心障礙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明者，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得依替代役實施條例第二十一條第三款規定，準用前項第二款第四目、第五目規定辦理。 四、退伍軍人外加名額，以原核定招生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其計算遇小數點時，採無條件進位法，取整數計算。退伍軍人依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進行比序，但成績總分或總積分經加分優待後相同，如訂有分項比序或同分參酌時，經比序或同分參酌至最後一項結果均相同者，增額錄取，不受百分之二限制。 五、已依上述規定加分優待錄取之學生，無論已否註冊入學，均不得再享受本辦法之優待。	

附錄三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國中集體報名作業注意事項

一、本區各國民中學(以下簡稱各國中)參加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應依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所訂定之簡章及共同注意事項辦理。

二、各國中辦理免試入學作業內容如下：

(一) 辦理說明會，宣導免試入學事宜。

(二) 代購本區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簡章。

(三) 驗證超額比序各項目之證明文件、核算各項目積分，及其他相關資料。

(四) 辦理學生變更就學區申請事宜。

(五) 初審超額比序項目積分。

(六) 彙整學生報名資料，向本會辦理集體報名。

(七) 協助公告各高級中等學校錄取名單。

(八) 檢討本學年度免試入學各項工作。

三、各國中辦理免試入學作業，應依本會公布之「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工作日程表」所規定之日期辦理。

四、有關免試入學作業規定如下：

(一) 報名資格及條件

本區(彰化縣)國民中學應屆畢業生，均得報名參加。

(二) 每位符合報名資格之學生僅得擇一就學區參加免試入學。

(三) 各國中辦理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手續

1. 各項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截止日：110 年 4 月 23 日(星期五)

2.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作業時程，如下表：

工作項目	日程	負責人員
1.國中集體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初審	110 年 4 月 15 日(四) 至 110 年 4 月 29 日(四)	國中註冊組長 國中導師
2.國中集體報名上傳已初審確認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資料，列印「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確認表」供學生、家長確認及教師檢查	110 年 4 月 19 日(一) 至 110 年 5 月 3 日(一)	國中註冊組長
3.國中集體送繳積分審查冊至承辦學校(國立二林工商職業學校)審查	110 年 5 月 5 日(三) 至 110 年 5 月 6 日(四) 下午 4 時前	國中註冊組長
4.公布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	110 年 5 月 24 日(一) 下午 2 時前	本會承辦學校

工作項目	日程	負責人員
5.申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複查	110 年 5 月 26 日(三) 下午 3 時前	本會承辦學校
6.通知複查結果	110 年 5 月 31 日(一) 中午 12 時前	本會承辦學校
7.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複查結果申訴	110 年 6 月 1 日(二) 中午 12 時前	本會承辦學校
8.通知申訴結果	110 年 6 月 1 日(二) 下午 4 時前	本會承辦學校

3. 積分審查冊內容(請依序排放)

(1)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人數統計表(每校 1 張)

(2)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學生名冊(每校 1 份)

(3)學生審查資料袋(每班 1 袋)

序號	文件順序	注意事項
1	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確認表	就讀國中核章、學生及父母或監護人簽名、報名表無塗改、報名表為正本、MD5 碼與系統平台資料庫一致
2	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積分檢核表	原就讀學校核章
3	各項證明文件	如低收、中低收經濟弱勢證明、競賽獎狀、體適能證明等。

●上述資料依序排放，每位學生一份，獨立裝訂於左側，原則上摺成 A4 紙張大小裝訂以利彙整和審查。以班級為單位放入資料袋(每班一袋，依座號排序)。

●證明文件若為影本須加蓋與正本相符章。

(四) 各國中辦理集體報名手續

各國中業務承辦人辦理集體報名作業程序摘要如下：

1.查驗學生報名表、各類證件，並由國中相關職務之承辦人員核章。

2.檢核紙本資料與本會免試入學報名系統之資料是否一致。

3.繕造報名學生名冊並列印報名總表、報名學生名冊、特殊身分學生名冊、報名費優待身分學生名冊及報名費試算表。

4.依名冊順序，彙整各生資料袋(依班級分袋，內含報名表及各相關證件)與特殊身分學生及報名費優待身分學生資料袋(內含報名表及各相關證件)。

5.學生繳交之報名費彙整後，依報名費試算表，於 110 年 6 月 24 日(星期四)至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前，得依下列方式繳交報名費用：

(1)匯款至本會承辦學校公庫帳戶

銀行名稱：臺灣中小企銀二林分行

金融機構代號：050-5619

戶名：中等學校基金—國立二林工商 401 專戶

帳號：56108000029

(2)購買郵局匯票

戶名：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3)開立支票

戶名：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4)現金繳交

6.各國中依所排定之日程，檢具下述資料，親送至本會承辦學校辦理集體報名手續。

(1)報名總表、報名學生名冊、特殊身分學生名冊、報名費優待身分學生名冊、報名費試算表。

(2)一般生資料袋(依報名名冊排序，每班一袋)與特殊身分學生及報名費優待身分學生資料袋(每張報名表裝訂其身分證明文件影本)。

(3)報名費匯款收據。

(五) 分發結果公告

1.公告日期：110 年 7 月 13 日(星期二)上午 11 時。

2.公告方式

(1)各招生學校於學校網頁及校門口公告錄取名單。

(2)由報名學生自行至本會網站查詢分發結果。網址 https://chc.entry.edu.tw

(六) 報到

1.錄取學生應持學歷證件及身分證明文件，依各校規定時間及方式辦理報到，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2.已報到學生且未於規定期限內放棄錄取資格者，不得再參加本學年度之其他入學管道，各國中亦不得再為其辦理集體報名。

五、各校應秉持公正、公平、公開之原則辦理免試入學報名作業，若錄取學生註冊入學後，發現有冒名頂替或申請資料內容與事實不符者，取消其錄取資格；如責任在原畢(結)業學校時，報請其主管機關追究學校有關人員之行政責任。

六、產業特殊需求類科相關規定如下：

(一) 辦理科別：

1.機械群：模具科、鑄造科、板金科、機械木模科及配管科。

2.動力機械群：重機科、農業機械科及軌道車輛科。

3.化工群：紡織科及染整科。

4.設計群：家具木工科及陶瓷工程科。

5.土木與建築群：土木科、空間測繪科。

6.農業群：農場經營科、野生動物保育科、畜產保健科、森林科、園藝科及造園科。

7.食品群：水產食品科。

8.海事群：航海科及輪機科。

9.水產群：漁業科及水產養殖科。

10.商業與管理群：航運管理科。

(二) 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補助原則：

補助具中華民國國籍，就讀產業特殊需求類科學生三年之學費及雜費。不包括代收代付費(使用費)、代辦費及其他法規規定得收取之費用，餘依教育部訂頒之各該年度補助高級中等學校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要點辦理。

七、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規定辦理。

八、本注意事項經「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審議後實施。

附錄四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工作日程表

日期	工作項目	免試入學委員會	各高級中等學校	各國中	個別報名
110.1.4(一) 至 110.1.12(二)	調查(集體購買)簡章數量			✓	
110.3.31(三) 前	寄送集體購買簡章	✓		✓	
110.3.31(三)	開始發售彰化區免試入學、技優甄審入學、直升入學簡章				✓
110.4.15(四) 至 110.4.29(四)	1.國中端輸出超額比序積分檢核表，由國中端進行初審 2.個別報名生回原就讀國中申請超額比序積分檢核表			✓	✓
110.4.26(一) 至 110.4.30(五)	應於截止日前網路申請變更就學區			✓	✓
110.4.19(一) 至 110.5.3(一)	國中端上傳已初審確認之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列印「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確認表」供學生、家長簽名確認及教師檢查			✓	
110.5.5(三) 至 110.5.6(四)	申請變更就學區者繳交超額比序積分資料至彰化區免試入學委員會(親送或郵寄皆可)				✓
110.5.5(三) 至 110.5.6(四) 下午 4 時前	1.國中集體送繳積分審查冊至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審查 2.個別報名生備妥各項資料，至 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委員會(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現場繳件，完成超額比序項目積分採計申請			✓	✓
110.5.10(一) 至 110.5.13(四)	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查小組審查學生變更就學區申請	✓			
110.5.14(五) 前	變更就學區申請結果通知	✓			
110.5.15(六) 至 110.5.16(日)	國中教育會考			✓	✓
110.5.18(二) 至 110.5.20(四)	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查小組審查學生超額比序項目積分	✓			

日期	工作項目	免試入學委員會	各高級中等學校	各國中	個別報名
110.5.24(一)下午 2 時前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公布	✓			
110.5.24(一)至110.5.26(三)	1.應屆生上網確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 2.個別報名生上網列印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通知書			✓	✓
110.6.11(五)	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開放網路查詢			✓	✓
110.6.17(四)下午 5 時前	【辦理直升入學之高級中等學校】上傳直升入學錄取且報到名單		✓		
110.6.18(五)下午 5 時前	【辦理技優甄審入學之高級中等學校】上傳技優甄審入學錄取且報到名單		✓		
110.6.24(四)中午 12 時後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	✓			
110.6.24(四)下午 1 時至110.6.28(一)中午 12 時止	免試入學開放個人序位查詢			✓	✓
110.6.24(四)下午 1 時後至110.6.28(一)中午 12 時止	1.網路正式選填志願 2.列印「報名志願表」供學生及家長簽名確認，內容經塗改無效 3.具特殊身分學生資格者應備齊證明文件			✓	✓
110.6.30(三)至110.7.1(四)	免試入學集體報名			✓	
110.7.1(四)下午 4 時前	免試入學個別報名				✓
110.7.6(二)下午 5 時前	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委員會上傳免試入學報名名單至「適性入學資料管理平臺」	✓			
110.7.7(三)至110.7.12(一)	免試入學分發作業	✓			
110.7.13(二)上午 11 時	公告免試入學分發結果		✓		

日期	工作項目	免試入學委員會	各高級中等學校	各國中	個別報名
110.7.14(三)下午 2 時前	免試入學結果複查	✓			
110.7.15(四)上午 9~11 時	免試入學報到		✓		✓
110.7.15(四)下午 5 時前	上傳免試入學報到名單		✓		
110.7.19(一)下午 2 時前	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		✓
110.7.19(一)下午 4 時前	免試入學申訴期限	✓			
110.7.19(一)下午 5 時前	上傳免試入學放棄錄取資格名單		✓		

附錄五 110 學年度全國辦理技術型及單科型學校單獨辦理免試招生學校一覽表

序	就學區	校名	招生科別	上課時間	一般生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範圍是否跨區
1	基北區	**臺北市私立開南高級中等學校** 校址：10051 臺北市中正區濟南路一段 6 號 電話：02-2321-2666 網址：http://www.knvs.tp.edu.tw	汽車科	日	45	1	1	是
			餐飲管理科		45	1	1	
			合計		90	2	2	
2	基北區	**臺北市私立開平餐飲職業學校** 校址：10664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 148 巷 24 號 電話：02-2755-6939 網址：http://www.kpvs.tp.edu.tw	餐飲管理科	日	203	5	5	是
3	基北區	**臺北市立士林高級商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11165 臺北市士林區士商路 150 號 電話：02-2831-3114 網址：http://www.slhs.tp.edu.tw	國際貿易科	夜	10	(1)	(1)	是
			應用英語科		10	(1)	(1)	
			合計		20	1	1	
4	基北區	**臺北市私立喬治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校址：11054 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二段 155 號 電話：02-2738-6515 網址：http://www.gvs.tp.edu.tw	照顧服務科	日	8	(1)	(1)	是
			時尚造型科		8	(1)	(1)	
			觀光事業科		8	(1)	(1)	
			餐飲管理科		8	(1)	(1)	
			合計		32	1	1	
			餐飲管理科（進修部）	週間 2 日	8	(1)	(1)	
			時尚造型科（進修部）		32	(1)	(1)	
			合計		40	1	1	
5	基北區	**臺北市私立華岡藝術學校** 校址：11193 臺北市士林區建業路 73 巷 8 號 電話：02-2861-2354 網址：http://www.hka.edu.tw	戲劇科	日	24	0	(3)	是
			舞蹈科		24	3	(3)	
			表演藝術科		96	0	(3)	
			合計		144	3	3	
6	基北區	**臺北市立大安高級工業職業學校進修部** 校址：10664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二段 52 號 電話：02-2709-1630 網址：http://night.taivs.tp.edu.tw	機械科	夜	14	0	1	是
			電機科		28	0	1	
			電子科		14	1	0	
			汽車科		28	0	0	
			建築科		14	1	0	
			圖文傳播科		14	1	1	
			合計		112	3	3	

序	就學區	校名	招生科別	上課時間	一般生	身障生	原住民生	招生範圍是否跨區
7	基北區	**新北市私立莊敬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校址：23150 新北市新店區民生路 45 號 電話：02-2218-8956 網址：http://www.jjvs.ntpc.edu.tw	音樂科	日	40	1	1	是
8	基北區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 校址：22159 新北市汐止區樟樹二路 135 號 電話：02-2643-0686 網址：http://www.ctjhs.ntpc.edu.tw	多媒體動畫科	日	8	(1)	(1)	是
			資訊科		12	(1)	(1)	
			流行服飾科		8	(1)	(1)	
			合計		28	1	1	
9	基北區	**基隆市私立培德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 校址：20144 基隆市信義區培德路 73 號 電話：02-2465-2121 網址：http://www.ptvs.kl.edu.tw	表演藝術科	日	6	1	1	是
10	桃連區	**桃園市立羅浮高級中等學校** 校址：33642 桃園市復興區羅浮里 16 號 電話：02-382-5585 網址：http://www.lfsh.tyc.edu.tw	觀光事業科	日	6	1	0	是
			餐飲管理科		4	0	1	
			合計		10	1	1	
11	中投區	**臺中市立沙鹿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校址：43342 臺中市沙鹿區臺灣大道七段 823 號 電話：04-2662-1795 網址：http://www.slvs.tc.edu.tw	機械科	日	37	1	1	是
12	雲林區	**雲林縣立蔦松藝術高級中等學校** 校址：652 雲林縣水林鄉松北村 1-1 號 電話：05-784-1801 網址：http://www.nsjh.ylc.edu.tw	普通科	日	90	2	2	是

*三所科學園區高中及其餘各校請參閱各校簡章。

附錄六 110 學年度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招生學校一覽表(彰化區)

編號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部別上課時段	科別	學校科組代碼	性別	招生名額	外加名額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各科名額	總計名額
1	**071317**	**彰化縣私立文興高級中學** 校址：520 彰化縣田中鎮員集路三段 93 號 電話：04-8753889#203、201 網址：http://www.hshs.chc.edu.tw	日間部	綜合高中	196	不限	95	**2**	2	**2**	2
2	**071414**	**彰化縣私立達德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校址：520 彰化縣田中鎮中南路二段 277 號 電話：04-8753929 網址： https://www.tdvs.chc.edu.tw	日間部	機械科	301	不限	14	**1**	7	**1**	7
				汽車科	303	不限	14	**1**		**1**	
				資訊科	305	不限	14	**1**		**1**	
				電機科	308	不限	14	**1**		**1**	
				資料處理科	404	不限	14	**0**		**0**	
				觀光事業科	407	不限	27	**1**		**1**	
				餐飲管理科	408	不限	144	**1**		**1**	
				幼兒保育科	503	女	14	**0**		**0**	
				美容科	504	不限	54	**1**		**1**	
				照顧服務科	514	不限	27	**0**		**0**	

附錄七 彰化區國中學校代碼表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074501	縣立北斗國中	074530	縣立社頭國中
074502	縣立鹿港國中	074531	縣立田尾國中
074503	縣立鹿鳴國中	074532	縣立溪州國中
074504	縣立線西國中	074533	縣立溪陽國中
074505	縣立陽明國中	074534	縣立埤頭國中
074506	縣立彰安國中	074535	縣立和群國中
074507	縣立彰德國中	074536	縣立大同國中
074509	縣立芬園國中	074537	縣立原斗國中(小)
074510	縣立員林國中	074538	縣立彰興國中
074511	縣立明倫國中	074540	縣立彰泰國中
074512	縣立萬興國中	074541	縣立信義國中(小)
074514	縣立竹塘國中	074542	縣立鹿江國際國中(小)
074515	縣立大城國中	074543	縣立民權華德福實驗國中(小)
074516	縣立草湖國中	070F01	國立和美實驗學校國中部
074517	縣立芳苑國中	071311	私立精誠高中國中部
074518	縣立溪湖國中	071317	私立文興高中國中部
074519	縣立埔鹽國中	071318	私立正德高中國中部
074520	縣立埔心國中	074308	縣立彰化藝術高中國中部
074521	縣立福興國中	074313	縣立二林高中國中部
074522	縣立秀水國中	074323	縣立和美高中國中部
074524	縣立伸港國中	074328	縣立田中高中國中部
074525	縣立大村國中	074339	縣立成功高中國中部
074526	縣立花壇國中	801M01	東莞台商子弟學校
074527	縣立永靖國中	801M02	華東台商子女學校
074529	縣立二水國中	801M03	上海台商子女學校

附錄八 彰化區非應屆畢業、轉學、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特殊教育學生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國外就學返國等學生超額比序部分項目之採計審查原則

一、非應屆畢業生應向本區免試入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提出申請參加免試入學，參加當年度國中教育會考，並採計其國中就學期間之成績或紀錄，其超額比序項目積分由本會審查小組審查認定之。

二、轉學生採計原則

轉學生參加本區免試入學時，其比序項目，由新轉入學校就其轉出國中原有之學習表現或紀錄，本從優從寬原則加以認定。

三、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應由其設籍學校按本區超額比序採計作業規定辦理，就其日常生活表現與體適能檢測成績給予相同之計分機會及標準，並提供競賽之相關資訊，協助學生報名參加。

（一)「體適能」部分，學生應自行返回設籍學校或選擇體適能檢測站檢測計分。

（二)「日常生活表現」部分，由家長提出證明後學校即給予採認。日常生活表現採計積分項目為獎勵紀錄及生活教育積分。

（三)「服務學習」部分：

1.於國中期間參加學籍所屬學校或實驗教育機構所辦理之服務學習課程或課後（含假日及寒暑假）服務學習活動。

2.依「○○國民中學（學校全銜）校外服務學習機關（構)、法人、經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及服務項目、學習內容規範或一覽表」，於國中期間運用社區資源，進行相關服務學習活動。

（四)「競賽表現」部分，由設籍學校適時提供相關資訊，協助學生報名參加，學生得依競賽主辦單位之規定，選擇報名參加。

四、有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調整入學年齡及修業年限者，其多元學習表現採計原則只採計實際就讀學期之成績，並依其就讀學期採比例加權計算。

五、國外就學返國之學生，如有完整之在學學期成績，比照資賦優異縮短修業年限學生之採計原則；如無完整之在學學期成績，採計志願序、身分別、教育會考三項積分並依百分比率換算。

附表一 110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與資訊平臺操作程序說明

一、變更就學區申請原因與應準備證明文件

申請原因	應繳證明文件
學生就讀或畢業國中學籍所在之免試就學區，未設置學生適性選擇的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者。	無，**但申請獲核准後，應以所填寫之科別或群別作為第一志願序**。
學生因搬家遷徙者	戶口名簿影本、或房屋所有權證明、或租屋證明、或足以證明其搬家遷徙至所申請變更之就學區之居住相關文件。
學生在國中階段跨區就學，但未遷移戶籍，並計畫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讀高級中等學校者	戶口名簿影本。
其他經核定的特殊因素 1.父母工作地遷徙 2.依親(包括父母離異改依其中另一方、改依二親等之直系親屬、或其他旁系之親屬等) 3.家庭特殊境遇 4.其他特殊因素	1.父親或母親之在職證明，並足以證明其工作地點為所申請變更之就學區(第一款)。 2.戶口名簿影本、監護人同意書(第二款)。 3.提出相關證明文件(第三款、第四款)

二、變更就學區申請日期

110 年 4 月 26 日(星期一)至 110 年 4 月 30 日(星期五)止。

三、變更就學區申請程序

(一)網路申請

1.進入彰化區免試入學作業平臺(https://chc.entry.edu.tw)。

2.點選變更就學區選項進入變更就學區申請網頁。

3.點選註冊，閱讀個人資料授權宣告，並勾選我已閱讀，並同意授權選項。

4.已參加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者，輸入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准考證號碼及身分證統一編號進行驗證並自行設定登入密碼；未參加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者，請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後八碼作為帳號進行註冊，註冊完成後再重新登入。

5.選取欲參加之就學區。

6.選取申請原因：

(1)若申請原因為學生就讀或畢業國中學籍所在之免試就學區，未設置學生適性選擇的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者，請輸入欲就讀科別(或群別)。

(2)若申請原因為其他經核定的特殊因素者，請再以下拉式選單選取申請原因。

(3)若申請原因為其他經核定的特殊因素之(4)其他特殊因素者，請輸入其特殊因素。

7.確認儲存後列印變更就學區申請書。

8.學生請於變更就學區申請書之學生本人欄位簽章，再由學生父母雙方(或監護人)於父母雙方(或監護人) 欄位簽章，並填寫監護人與學生的關係欄位。

9.依申請書之證明文件欄，備妥證明文件與申請書送國中教務處提出申請。(非應屆畢業生請自行將申請書與證明文件以掛號寄送至欲參加之就學區免試入學主委學校)

(二)國中學校函送申請書至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委員會

1.列印各就學區申請名冊。

2.收件並檢核申請書與證明文件。

3.核對申請名冊。

4.備文將申請書(含證明文件)與申請名冊函送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委員會。

(三)各就學區免試入學委員會審查並於 110 年 5 月 14 日(星期五)以書面通知審查結果。

四、變更就學區申請書參考範例

110 學年度全國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變更就學區申請書

(本申請書為參考範例，欲申請變更就學區者請上網填寫)

<table>
<tr><td>身分證
統一編號</td><td colspan="2"></td><td>性　別</td><td colspan="2">□ 男　　□ 女</td></tr>
<tr><td>學　生
姓　名</td><td colspan="2"></td><td>原就讀
國中</td><td colspan="2"></td></tr>
<tr><td rowspan="2">通 訊 處</td><td colspan="2" rowspan="2"></td><td rowspan="2">聯絡
電話</td><td>家</td><td>(　)</td></tr>
<tr><td>手機</td><td></td></tr>
<tr><td>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准考證號碼</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未參加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td></tr>
<tr><td>原就學區</td><td colspan="5"></td></tr>
<tr><td>欲參加之
就學區</td><td colspan="5"></td></tr>
<tr><td>申請原因</td><td colspan="5">□學生就讀或畢業國中學籍所在之免試就學區，未設置學生適性選擇的高級中等學校課程群別或產業特殊需求類科者。
欲就讀科別(或群別)：＿＿＿＿＿＿＿＿＿＿
<u>(申請獲核准後，應以所填寫之科別或群別作為第一志願序)</u>
□學生因搬家遷徙者。
□學生在國中階段跨區就學，但未遷移戶籍，並計畫返回原戶籍所在地就讀高級中等學校者。
□其他經核定的特殊因素。</td></tr>
<tr><td>證明文件</td><td colspan="5"></td></tr>
<tr><td>學生本人</td><td colspan="2">(簽章)</td><td>申請日期</td><td colspan="2">110 年　　月　　日</td></tr>
<tr><td>父母雙方
(或監護人)</td><td colspan="2">＿＿＿＿＿＿、＿＿＿＿＿＿ (簽章)</td><td>監護人
與學生的關係</td><td colspan="2"></td></tr>
</table>

國中審核
人員簽章　　國　　中
教務處簽章

附表二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複查申請書

申請書編號：(由本會承辦學校填寫)

學生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國中	
連絡電話	日：(　)		夜：(　)	手機：　　—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複查原因					
申請複查日期	110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名		

說明：

1.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於 110 年 5 月 26 日(星期三)下午 3 時前逕向本會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申請。

2.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貼足限時郵票)。

3.如遇特殊之情形，可接受傳真辦理，事後再行郵寄補件，本會承辦學校傳真：04-8954105。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複查回覆表

學生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複查結果	

附表三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申請書

學生姓名		複查類別	免試入學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原就讀國中	
聯絡電話	日：(　　)　　夜：(　　)　　手機：		
聯絡地址	※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		
分發結果	□未錄取 □錄取，錄取學校：＿＿＿＿＿＿＿＿＿＿ 錄取科別：＿＿＿＿＿＿＿＿＿＿		
申請複查原因			
申請複查日期	110 年　　月　　日	申請人簽章	

說明：

1.由學生或家長填寫複查申請書，於 110 年 7 月 14 日(星期三)下午 2 時前逕向本會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申請。

2.複查時繳交複查手續費新臺幣 50 元整及回郵信封(貼足限時郵票)。

3.如遇特殊之情形，可接受傳真辦理，事後再行郵寄補件。

4.複查結果若符合錄取標準，則增額錄取。

「身分證明文件」影本浮貼處

附表四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一聯　錄取學校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 (錄取學校全銜) ＿＿＿＿＿＿＿＿＿＿＿＿ (錄取科別) 學生簽章：＿＿＿＿＿＿＿＿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 日期： 110 年　　月　　日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已報到學生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

第二聯　學生存查聯

姓名		身分證 統一編號		電話	
本人自願放棄貴校之入學錄取資格，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致 ＿＿＿＿＿＿＿＿＿＿＿＿ (錄取學校全銜) ＿＿＿＿＿＿＿＿＿＿＿＿ (錄取科別) 學生簽章：＿＿＿＿＿＿＿＿ 父母雙方(或監護人)簽章：＿＿＿＿＿＿＿＿ ＿＿＿＿＿＿＿＿ 日期： 110 年　　月　　日					
錄取學校教務處蓋章					

注意事項：

一、已報到學生欲放棄錄取資格者，請填妥本聲明書，經學生、父母雙方(或監護人)親自簽章後，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2 時前，由學生或家長親自送至錄取學校辦理，**逾期放棄不予受理**。

二、錄取學校於聲明書蓋章後，第一聯由學校存查，第二聯撕下由學生領回。

三、完成上述手續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

四、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請學生及家長慎重考慮。

附表五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學生申訴書

<table>
<tr><td>學　生
姓　名</td><td></td><td>性　別</td><td colspan="2">□ 男　　□ 女</td></tr>
<tr><td>身分證
統一編號</td><td></td><td>原就讀
國中</td><td colspan="2"></td></tr>
<tr><td>分發結果</td><td colspan="4">□未錄取
□錄取，＿＿＿＿＿＿＿＿＿＿＿＿ 學校 ＿＿＿＿＿＿＿＿ 科</td></tr>
<tr><td>通 訊 處</td><td>※請正楷填寫報名學生本人之詳細通訊處
□□□</td><td rowspan="2">聯絡電話</td><td colspan="2">住家：(　　)</td></tr>
<tr><td colspan="3">手機：</td></tr>
<tr><td colspan="5">申訴事由：</td></tr>
<tr><td colspan="5">說明：</td></tr>
<tr><td>申訴人</td><td colspan="2">(簽章)</td><td>申訴日期</td><td>110 年　　月　　日</td></tr>
<tr><td>家長(或監護人)</td><td colspan="2">(簽章)</td><td>申訴人
與學生的關係</td><td></td></tr>
</table>

注意事項：由學生或家長填寫申訴書，於 110 年 7 月 19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前以限時掛號郵寄至本會承辦學校(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申請。

附表六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個人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申請表

<table>
<tr><td colspan="2">學生基本資料</td><td colspan="2"></td><td>會考准考證號碼</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學生姓名</td><td colspan="2"></td><td>畢業學校</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出生年月日</td><td colspan="2">年　月　日</td><td>身份證字號</td><td colspan="3"></td></tr>
<tr><td colspan="2">通訊地址</td><td colspan="4"></td><td>性別</td><td></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聯絡方式</td><td colspan="6">(1)家中電話或行動電話：</td></tr>
<tr><td colspan="6">(2)電子郵件：</td><td rowspan="2">自行試算積分</td></tr>
<tr><td colspan="2">審查項目</td><td colspan="4">積分計算方式</td><td>檢附資料</td></tr>
<tr><td rowspan="2">身分別</td><td>經濟弱勢</td><td colspan="4">□符合低收入戶(2 分) □符合中低收入戶(1 分) □未符合(0 分)</td><td>低(中低)收入戶證明</td><td></td></tr>
<tr><td>就近入學</td><td colspan="4">□屬彰化區或共同就學區(7 分)</td><td>近期戶籍謄本</td><td></td></tr>
<tr><td rowspan="3">品德服務(上限 20 分)</td><td>服務學習
(上限 8 分)</td><td colspan="2">擔任幹部任滿(　)學期
服務學習時數滿(　)小時</td><td colspan="2">1.幹部包含班級、社團及學校幹部
2.幹部任滿 1 學期 2 分
3.服務學習時數每滿 1 小時 0.1 分</td><td>原畢業學校認證核章資料</td><td></td></tr>
<tr><td>獎勵紀錄
(上限 6 分)</td><td colspan="2">大功(　)次(每次 4.5 分)
記功(　)次(每次 1.5 分)
嘉獎(　)次(每次 0.5 分)</td><td colspan="2">（上限 6 分）</td><td>原畢業學校提供資料</td><td></td></tr>
<tr><td>生活教育
(上限 8 分)</td><td colspan="2">□完全或銷過後無懲處紀錄(6 分)
□符合無曠課紀錄者(2 分)</td><td colspan="2">（上限 8 分）</td><td>原畢業學校提供資料</td><td></td></tr>
<tr><td rowspan="4">績優表現(上限 16 分)</td><td>均衡學習
(上限 6 分)</td><td colspan="2">□五學期皆符合者(6 分)
□四學期皆符合者(4 分)
□三學期皆符合者(2 分)
□二學期(含)以下符合者(0 分)</td><td colspan="2">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三領域平均成績皆達 60 分(含)以上者，採計國一、國二及國三上五學期。</td><td>原畢業學校提供資料</td><td></td></tr>
<tr><td>社團參與
(上限 4 分)</td><td colspan="2">□四學期(含)以上皆符合優良者(4 分)
□三學期符合優良者(3 分)
□二學期符合優良者(2 分)
□一學期符合優良者(1 分)
□未符合優良者(0 分)</td><td colspan="2">1.由學校認定社團參與表現優良者
2.參與學校社團績優每 1 學期 1 分</td><td>原畢業學校提供資料</td><td></td></tr>
<tr><td>競賽表現
(上限 6 分)</td><td colspan="2">□個人賽
□團體賽 4 人(含)以上視為團體，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td><td colspan="2">積分(上限 6 分)
名次 / 一 / 二 / 三 / 第三名以外
□國際賽 6 5 4 3
□全國賽 5 4 3 2
□全縣賽 4 3 2 1</td><td>得獎之獎狀或證明書。
依縣府正面表列之競賽採計項目為準。
參賽證明不予採計。</td><td></td></tr>
<tr><td>體適能
(上限 6 分)</td><td colspan="2">銅牌以上(　)項
(每項 2 分)
中等或待加強(　)項
(每項 1 分)</td><td colspan="2">1.排除身體質量指數，其餘四項任採三項。
2.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或持有**衛福部**重大傷病卡（**證明**）之學生比照銅牌。
3.其他因身體羸弱持有證明未檢測者比照待加強。</td><td>體適能證明</td><td></td></tr>
</table>

1.佐證資料請檢附影本，正本核對後現場歸還；審查結果通知書，請自行上網列印（110 年 5 月 24 日下午 2 時後開放），並於報名時繳交。

2.個別報名（含變更就學區者）需至本委會網站（https://chc.entry.edu.tw）填寫報名者個人基本資料，網站預計於 110 年 4 月 26 日開放（積分審查繳件當天亦可現場填報）。

3.請繳交回郵信封（貼足限時郵票）

學生簽名	請務必簽寫全名	父母 (或監護人)簽名	請務必簽寫全名	中　華　民　國 110 年　月　日

附表七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學生報名表

報名單位	□集體報名		□個別報名		
學生姓名		班級座號			
報名身分		准考證號碼		性別	□男 □女
報名費優待資格		電話	住家:	手機:	
身分證統一編號		出生年月日	民國 年 月 日		
原就讀國民中學		畢業狀態	畢業民國年:	畢肄業:□畢業 □肄業	
通 訊 處					

【各項積分】 合計 分	身 分 別 合計 分	就近入學: 分 經濟弱勢: 分
	品德服務 合計 分	服務學習: 分 生活教育: 分 獎勵紀錄: 分
	績優表現 合計 分	均衡學習: 分 競賽成績: 分 體適能: 分 社團參與: 分
【教育會考表現】 合計 分	寫作測驗:	
	國文: 數學: 英語: 自然: 社會:	

【志願資料】

數		志願名稱	總積分	數	序	志願名稱	總積分
1				21			
2				22			
3				23			
4				24			
5				25			
6				26			
7				27			
8				28			
9				29			
10				30			
11				31			
12				32			
13				33			
14				34			
15				35			
16				36			
17				37			
18				38			
19				39			
20							

學生簽名	請務必簽寫全名	國中承辦人簽章 (集體報名)	
父母(或監護人)簽名	請務必簽寫全名	國中教務處簽章 (集體報名)	

(請填寫正楷簽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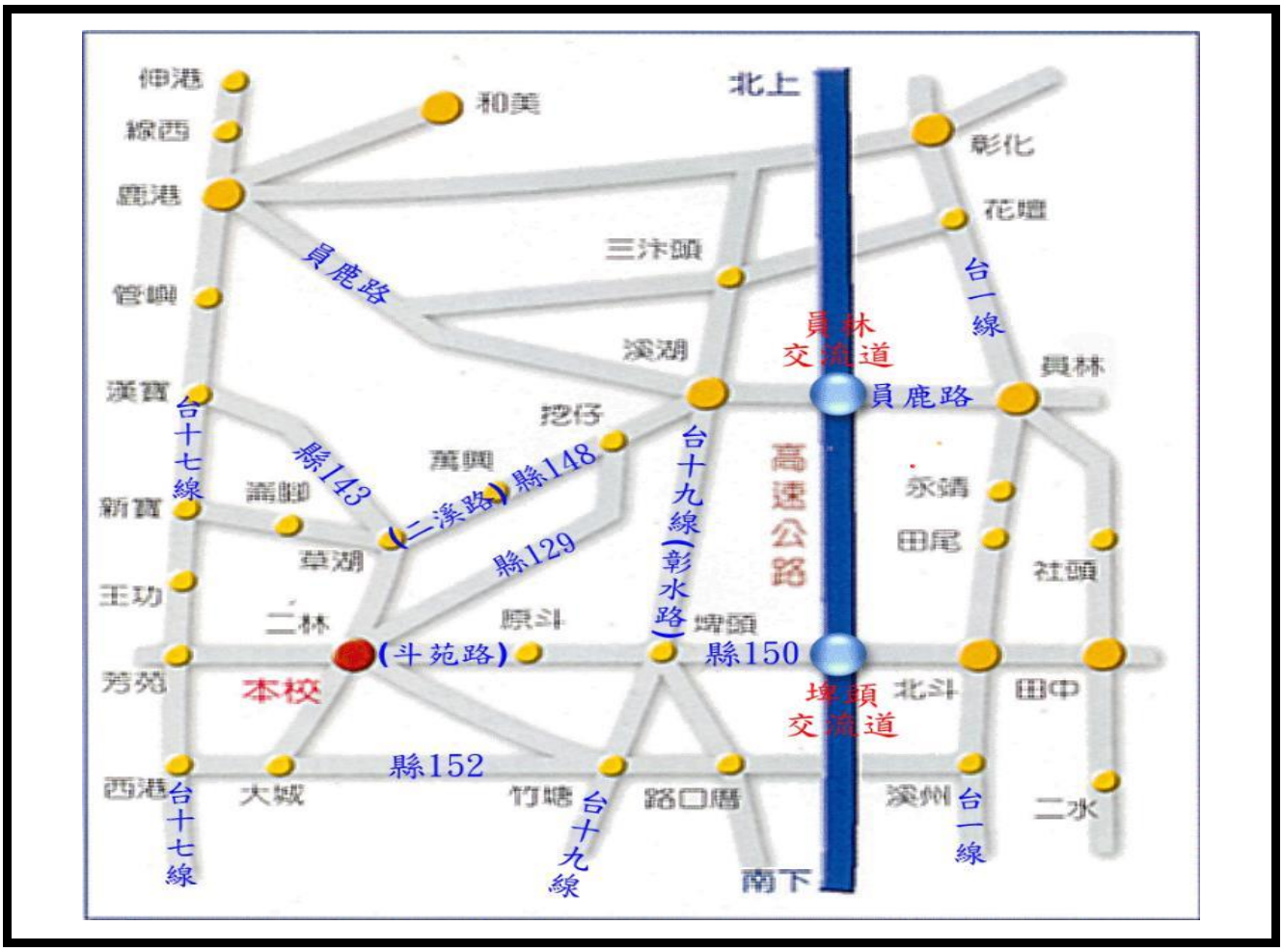
附表八 110 學年度彰化區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對照表

<table>
<tr><td colspan="2" rowspan="2">項目</td><td colspan="8">積分計算方式</td><td rowspan="2">備註</td></tr>
<tr><td colspan="7">計算標準</td><td>最高分數</td></tr>
<tr><td colspan="2">志願序</td><td colspan="7">第 1 至 20 個志願序 45 分
第 21 個志願序以後均為 44 分</td><td>45 分</td><td>連續選填同校同職群者皆計為同一志願序積分。</td></tr>
<tr><td rowspan="2">身分別</td><td>經濟弱勢</td><td colspan="7">符合低收入戶者 2 分
符合中低收入戶者 1 分</td><td>2 分</td><td>限升學當年度取得鄉鎮（市）公所開立之證明文件。</td></tr>
<tr><td>就近入學</td><td colspan="7">符合彰化區免試就學區 7 分
符合彰化區共同就學區 7 分</td><td>7 分</td><td></td></tr>
<tr><td rowspan="3">品德服務</td><td>服務學習
（上限 8 分）</td><td colspan="7">幹部任滿 1 學期 2 分
服務學習時數每滿 1 小時 0.1 分</td><td rowspan="3">20 分</td><td>1.幹部包含班級、社團及學校幹部。
2.服務學習時數由學校認定服務表現績優者。</td></tr>
<tr><td>獎勵紀錄
（上限 6 分）</td><td colspan="7">大功每次 4.5 分
小功每次 1.5 分
嘉獎每次 0.5 分</td><td>1.不包含已列其他超額比序項目積分之獎勵。
2.功過相抵後之獎勵。</td></tr>
<tr><td>生活教育
（上限 8 分）</td><td colspan="7">完全或銷過後無懲處紀錄 6 分
符合無曠課紀錄者 2 分</td><td></td></tr>
<tr><td rowspan="4">績優表現</td><td>均衡學習
(上限 6 分)</td><td colspan="7">五學期皆符合者 6 分
四學期皆符合者 4 分
三學期皆符合者 2 分
二學期(含)以下符合者 0 分</td><td rowspan="4">16 分</td><td>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三領域平均成績皆達 60 分（含）以上者，採計國一、國二及國三上五學期。</td></tr>
<tr><td>社團參與
(上限 4 分)</td><td colspan="7">參與學校社團績優每 1 學期 1 分</td><td>由學校認定社團參與表現優良者。</td></tr>
<tr><td>競賽表現
(上限 6 分)</td><td colspan="7">國際：第 1 名 6 分/第 2 名 5 分/
第 3 名 4 分/第 3 名以外 3 分
全國：第 1 名 5 分/第 2 名 4 分/
第 3 名 3 分/第 3 名以外 2 分
全縣：第 1 名 4 分/第 2 名 3 分/
第 3 名 2 分/第 3 名以外 1 分</td><td>1.103 年 8 月 1 日起限本縣正面表列之競賽採計項目。
2.外縣(市)學生得採計其就學期間所在縣（市）政府核發之獎狀。
3.特優比照第 1 名;優等比照第 2 名；甲等比照第 3 名。
4.3 人(含)以下視為個人賽;4 人(含)以上視為團體，團體賽依個人賽積分折半計算。
5.參賽證明不予採計積分。</td></tr>
<tr><td>體適能
(上限 6 分)</td><td colspan="7">每單項銅牌以上者各 2 分
每單項中等或待加強各 1 分</td><td>1.排除身體質量指數，其餘四項任採三項。
2.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或持有衛福部重大傷病卡（證明）之學生比照銅牌。
3.其他因身體羸弱持有證明未檢測者比照待加強。</td></tr>
<tr><td colspan="2" rowspan="2">教育會考</td><td>A++</td><td>A+</td><td>A</td><td>B++</td><td>B+</td><td>B</td><td>C</td><td rowspan="2">45 分</td><td rowspan="2">國文、數學、英語、社會、自然五科，各科按等級加標示轉換積分 3 至 9 分。寫作測驗列為比序總積分相同後之比序項目</td></tr>
<tr><td>9 分</td><td>8 分</td><td>7 分</td><td>6 分</td><td>5 分</td><td>4 分</td><td>3 分</td></tr>
<tr><td colspan="9">合計積分</td><td>135 分</td><td>以上採計除教育會考外限國中階段取得，入學當年度以 8 月 1 日起算。</td></tr>
</table>

附表九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託書

<table>
<tr><td>學生
姓名</td><td></td><td>身分證
統一編號</td><td></td><td>委託
類別</td><td>免試入學</td></tr>
<tr><td>出生
年月日</td><td></td><td>委託
項目</td><td colspan="3">□個別報名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
□超額比序項目積分審查結果複查
□免試入學個別報名
□免試入學分發結果複查</td></tr>
<tr><td colspan="6">本人及子弟因故未能親往送件，委任_____持本人身分證明文件代向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辦理上列委託項目之相關手續。
此致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
110 年　　月　　日</td></tr>
<tr><td>委託人</td><td colspan="2">(簽名)</td><td rowspan="2">注意
事項</td><td colspan="2" rowspan="2">委託人為未成年(未滿 20 歲)，應由父母(或監護人)為委託人，並應在本委託書下方實線處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
受委託人應為成年人，並應在下方虛線處黏貼其身分證影本(正本驗畢即還)。</td></tr>
<tr><td>受委託人</td><td colspan="2">(簽名)</td></tr>
<tr><td colspan="3">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td><td colspan="3">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td></tr>
<tr><td colspan="3">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黏貼處
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正面)</td><td colspan="3">受委託人身分證影本(反面)</td></tr>
</table>

附圖一 承辦學校位置圖



網址：http://www.elvs.chc.edu.tw
地址：(526)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500 號
電話：04-8962132 轉 313、312、314

交通方式(請參看上圖)

自行開車者

一、國一道北斗(埤頭)交流道下→斗苑路(縣道 150)往埤頭、二林方向(直行約 12 公里)→二林工商。

二、國一道員林交流道下→員鹿路(縣道 148)→溪湖二溪路(縣道 148)→左轉挖仔路(彰 129)→太平路(彰 129)→斗苑路→二林工商。

三、台一線至北斗，走斗苑路(縣道 150)往埤頭、二林方向(直行約 12 公里)→二林工商。

110 學年度彰化區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

簡章含報名表件發售辦法

壹、發售日期：

110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至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

上班時間：每日上午 8：30～11：30，下午 1：30～4：40。

貳、發售手續：

一、集體購買：110 年 1 月 4 日(星期一)至 110 年 1 月 12 日(星期二)

(一)由高級中等學校免試入學委員會發函各國民中學調查各校需求數量。

(二)各國民中學依需求量將費用匯款至本校公庫

銀行名稱：臺灣中小企銀二林分行

戶名：中等學校基金—國立二林工商 401 專戶

帳號：56108000029

匯款人請填寫學校名稱，並將匯款收據影本連同調查表，傳真至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教務處註冊組。傳真電話：（04）8954105

(三)本會將各校訂購數量，於 110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前寄交各校。

二、個人面購：110 年 3 月 31 日(星期三)至 110 年 7 月 1 日(星期四)

請逕向下列地點購買：

◎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526）彰化縣二林鎮斗苑路四段 500 號

TEL：（04）8962132 轉 359(傳達室)

參、工本費：簡章(含報名表件)：每份 50 元整

肆、聯絡電話：國立二林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教務處：（04）8962132 轉 313、312、314